附件

2021年辽宁省精神卫生中心

公开招聘拟聘人员公示（第二批）

根据《辽宁省精神卫生中心2021年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事业编工作人员公告》，经报名、资格审查、笔试、面试、体检、考察等环节，依据综合成绩排名，确定补录李宁同志为辽宁省精神卫生中心公开招聘拟聘人员，现将其信息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。公示期间对拟聘人员如有异议，请与用人单位联系。

　　辽宁省精神卫生中心：024-73821691

　　辽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监督电话：024-22959185

　　附件：2021年辽宁省精神卫生中心公开招聘拟聘人员公示信

息表（第二批）